

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紀錄

時間：105 年 1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

地點：致宏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戴文雄 教務長

記錄：陳淳方

出席人員：應到 40 人，實到 36 人（學生代表 2 人）。詳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業務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 104 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新增科目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為使通識課程多元化及增加學生國際視野，擬於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通識課程新增日本語言與文化、韓國語言與文化及印尼語言與文化等三門課程。

2. 此三門課程將納入博雅深化課程之人文藝術領域。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餐旅管理系 100 及 102 學年度新舊課程重補修替代科目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餐旅管理學系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之變動，以校內其他學系兩門替代課程作為該系學生重修及抵免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有關飯店管理系修正 103 及 104 學年度雙軌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為整合該系日間部學士班及雙軌班之課程，修訂 103 學年度雙軌課程規劃。修正後，總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包括：院必修 9 學分、通識必修 18 學分、系核心專業必修 43 學分、專業實習 40 學分、專業選修 18 學分。

2. 為整合該系日間部學士班及雙軌班之課程，修訂 104 學年度雙軌課程規劃，修正後總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包括：通識必修 18 學分、系核心專業必修 45 學分、專業實習 40 學分、專業選修 25 學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有關飯店管理系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科目抵免替代對照科目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利大四學生能如期畢業，擬請討論學生必修科目替代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有關飯店管理學系學生畢業門檻專業證照時效性認定、AH&LA 證照抵免課程及修訂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之「本系（所、學程）畢業條件說明」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飯店系專業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第五點規定該系畢業認證證照點數至少需要 10 點(含)以上。並同意入學前已具備之證照，若於畢業時已過時效性者，仍可申請畢業認證。

2. 同意學生通過 AH&LA 「旅館管理實務」專業證照者，可申請免修「旅館管理」課程，並另以該系選修課程補足應修學分。

3. 修訂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之「本系（所、學程）畢業條件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有關美術工藝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修正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能提升學生未來職場需求能力，並加強本學程學生之電腦設計應用能力，在不影響學生權益及符應課程名稱的考量下，擬修訂該學程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有關設計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修正條文對照表、法規原文如附件。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00)